

证券代码：688306

证券简称：均普智能

公告编号：2025-052

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5年7月30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通知，并于2025年8月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多种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元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3）。

2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制定〈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〉的议案》

为规范公司选聘执行年报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的有关行为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制定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。

表决情况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》（2025年8月）。

3、审议并通过《关于豁免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》

表决情况：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均普智能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8月2日